

## 川海文心

## 白塔之下找“翠翠”

■李庆林

沈从文小说《边城》故事的所在地茶峒，实际上是一个离湘西凤凰县不远的汉族人聚居的小乡镇。沈从文出生、成长于凤凰县，从小耳濡目染于那里民风纯善却好勇斗狠的苗族文化，辛亥革命后的湘西并未随大流，而是更趋向于一种边疆原始主义。因此，沈从文关于《边城》故事的构想，应该是很小时就萌生的。茶峒这个边陲小城，长期被浓厚的苗人文化包围着，形似一座“孤岛”。

沈从文母亲的娘家黄氏一族实则是土家族，而非苗族。但苗族当时在凤凰一带的影响力实在太大，土家族势微，被同化或混淆实属正常，以至于沈从文15岁去当兵时，还笃定地认为母亲是苗族。这样，我们就不难

理解小说《边城》里的少女翠翠虽为汉族人，但长相、举止、谈吐都饱含苗族的烙印。譬如小说开头对翠翠的这番描摹：“翠翠在风日里养着，把皮肤变得黑黑的，触目为青山绿水，一对眸子清明如水晶。自然既长养她且教育她。为人天真活泼，处处俨然如一只小兽物。”

我们从《湘行散记》中可以获知，沈从文在1934年元旦一过，便启程通过水路前往家乡探望病榻上的母亲。当他抵达凤凰县后，便知晓自己被国民政府时时跟踪和监视，所以他只在凤凰住了短短几天就返程回北京了。他潜意识里割舍不下家乡情结，同时，他又极难忍受家乡的风土原貌被当时剑拔弩张的国民政府潜移默化地倾轧着、肢解着……沈从文此行颇为不爽的心理感受反倒激发

了他从小流淌在血液里的家乡情怀，他一回到北京，便开始创作小说《边城》，并于同年四月下旬完稿。

小说中的茶峒虽有乡团、驻军、小商小贩、乡亲、船总等等，但的确是一处充满乌托邦色彩的闭塞所在。边远偏僻之地的人们，质朴厚道，不关心外面的世界，对牧歌式的生活方式既不排斥也不热衷，对由此而来的人间误解与悲剧纠纷并不生疏。他们自得苦乐、性情淳朴，聚居于美丽的山乡一隅，如同棋盘上的棋子，不温不火。

这里有白河，流向下游与沅水汇合。白河两岸山村一角，是个原始的码头，有个在此摆渡的老爷爷和他孙女翠翠以及一条黄狗。祖孙居住处的山上有座白塔，当地人籍此保佑平安。爷爷已70岁了，按自然规律，距



踏上黄泉路已不远。翠翠整15岁了，她较为复杂的感情已开始萌发，她对于男女之间的接触，对于死，都变得格外小心翼翼起来。她对船总顺顺的次子“傩送二老”虽有好感，但不会表达也不懂表达，她像那座白塔一样沉默着。她几乎具有卢梭式的美德，但这兴许正是她人生悲剧的一个隐喻。

顺顺家长子“天保大老”喜欢翠翠，他想娶翠翠，然后接替爷爷的渡船营生，并在今后买下白塔附近的两山，建下寨子。爷爷心知“傩送二老”也喜欢翠翠，就对大老进行一番考验测试，结果却造成误解。大老下险滩遇难后，顺顺一家对

于傩送与翠翠的亲事讳莫如深，在原始的禁忌中，他们潜意识里认为是翠翠间接害死了大老。后来，二老也离开了茶峒，四处去做生意。

大老的突然遇难，打破了乡镇固有的人文平衡。船总顺顺在此地有钱有地位，他虽然非常善良，但与摆渡人老爷爷之间的贫富差距是客观的，无形的阶级分层也随之客观存在着。那座白塔默默目睹着茶峒人一代一代繁衍生息，也目睹着老爷爷与顺顺间如影随形的阶级对立。《边城》透过原始自然风光，含蓄地描述着人类灵魂的相互孤立，这也是沈从文对于家乡的潜在隐忧。茶峒的那些乡下人不会说谎，不懂作伪，但并不意味着他们能世代永远幸福。一场猛烈洪水的夜里突袭，使爷爷平静地死在睡梦里，那座白塔被冲毁，倒塌了。少女翠翠不论如何规避现实，都摆脱不了爷爷已不在人世的事实，她不得不孑然面对一切变故……

有一年我去凤凰旅游时，曾想过去白塔下找“翠翠”。但很快，我就被自己这个浪漫得有些天真的念头弄得哭笑不得。与世隔绝的翠翠可能有着完全不同的归宿：茶峒人后来集资重修了白塔，兴许翠翠已死去，白骨葬在白塔下；也兴许翠翠还活着，成为一位白发老妪，日夜守在白塔下……

《边城》无疑是沈从文对于美好家乡的留念，他在对动荡时局满怀忧患的同时，用翠翠与爷爷的故事定格了家乡纯善的风土人情。他曾说：“《边城》中创造了一种优美、健康、自然、而又不悖乎人性的人生形式。”而在白塔下，或许还一直真实地存在着“翠翠”。

## 夜渡

（拍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平江路）

子匡摄



## 岁月静思

■李秀芹

小学时教我的孙老师身材高瘦，背微驼，还长着个巴掌脸，像个猴子。同学们私下都喊他“孙猴子”。

孙老师的老家住在黄河边。过去那个年代每到夏天，大量的雨水造成黄河水位暴涨，孙老师家年年被淹，家被水洗过后，更贫了。我们都说孙老师是逃难逃到我们这来的，因为他是学校唯一的一个穿补丁衣服的人，而且一张口一嘴“黄河”口音，我们都不喜欢他。

孙老师不会讲普通话，他用方言读课文时我们便在下面

偷乐，见我们笑，他也笑。有时他读到悲伤处，我们还是笑，他便在讲台上大喊：“此处表情不对，要那种带着眼泪的苦笑。”我们仔细一瞅，发现他的表情真到位，果真笑里藏着苦涩，比哭还难看。

因为我是学习委员，所以和孙老师打交道比较多，他也把我当自己人，经常向我打听同学们的学习情况。可我当时并没有把他当成自己人，一有空便“整”他。一次学校领导听孙老师的课，课前趁班里没人，我把黑板擦藏了起来。课堂上孙老师讲到一半要擦黑板时找不到黑板擦了，急得他摘下眼

镜用衣角擦了又擦，然后把讲桌抽屉翻了个遍也没找到。那次孙老师糗大了。

我对孙老师反感是因为有一次我去办公室取作业，看到他光着脚在批改作业，脱掉的鞋子搁置在一旁，太不注意形象了，没一点老师的样子。那天放学，我和同学说起孙老师：“孙猴子在办公室光脚……”同学悄悄扯我衣角，示意我不要再说，我回头一看，孙老师紧跟在我们身后，我被吓得脸色惨白，一时不知道说啥好。这时孙老师笑着说：“见了大圣也不问好？”一句话把我们逗乐了。

那天，孙老师和我们一路

走，聊了很久。原来那年孙老师家又受灾了，全家人都投奔他来了。他将衣服鞋子都给弟弟穿了，自己脚上的这双旧鞋有点小，挤脚，没人时他便脱了鞋让脚休息一下。从那天开始，我有些可怜孙老师了，并开始理解了他，对他的态度也渐渐好起来。

小学六年级时，父母不想让我再读中学，让我回家干活供两个弟弟读书。孙老师知道后专程跑到我家，说我学习成绩好，不读书可惜了，还带了我的作文本让父亲看。没想到孙老师不仅把我的作文在课堂上当范文读给同学听，而且还制

成了一本集子，展示给我父亲看。孙老师对父亲说：“你不该重男轻女，错过了好苗子，你会后悔一辈子的。”

父亲最终接受了孙老师的建议，同意我继续读书。后来才知道，我那学期的学费是孙老师帮着垫付的。孙老师从外形上看，是最不像老师的老师，但他乐意我们叫他“孙猴子”，他说希望自己神通广大，能够保护“唐僧”取得真经。师徒位置互换了，孙老师把我们当“唐僧”守护着。如今几十年过去了，又一年教师节将近，再次想起孙老师的这句话，我依旧眼含热泪、久久不能自己。